

桃園市桃園區莊敬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71桃園市桃園區莊1街107號
承辦人：陳韻如
電話：03 302 0784
電子信箱：ruru042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莊藝字字第10800072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藝師藝友計畫發文版 (1080007258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有關108學年度藝術輔導團辦理國小藝術領域「藝師藝友」授課教師領綱轉化增能研習敬請貴校藝術教師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108年10月30日桃教小字第1080095428號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課程以108藝術領綱轉化之實務工作坊為運作方式，訂於109年2月6日(四)、2月7日(五)假莊敬國小辦理。課程內容分為音樂、視覺藝術、表演藝術三組進行，每組限30人，參加研習者只能擇其中一組研習，不可中途換組別。
- 三、本案參與教師(1)各校藝術領域擔任藝術課程之非專長教師(2)各校藝術領域有興趣之教師。請至大業國小研習系統報名，報名時請留意組別，報名後請務必出席，避免影響他人權益。課程內容詳如附件。

(一)音樂教學：<http://s.tyc.edu.tw/pnxxx>

(二)視覺藝術教學：<http://s.tyc.edu.tw/>

(三)表演藝術教學：<http://s.tyc.edu.tw/mc4sd>

四、參與人員敬請學校准予公差假前往。本案聯絡人：藝術輔導

教務處 108/11/19 13:12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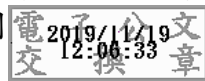
1080009530

有附件

團專任輔導員陳韻如0922871755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藝術輔導團



裝

訂



線

